

中国作家协会网络文学中心

网络文学 IP 创作扶持计划征集公告

为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充分发挥网络文学的内容引擎作用，推动网络文学创作向短剧产品转化，引导网络文学讲好中国故事，为建设社会主义文化强国提供高质量的文化产品，现在开始征集网络文学 IP 创作扶持计划选题项目。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文化传承发展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创作导向，坚持“二为”方向和“双百”方针，坚持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充分发挥网络文学的内容引擎作用，推动网络文学向网络视听产品转化，推出一批优秀网络文学 IP 短剧，促进网络文学创作和网络视听产业繁荣发展，推进网络文学海外传播。

二、选题内容

1. 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主题

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对神话传说、文化传统、历史故事等进行创造性转化，彰显中华文明的现代价值。

2. 人民美好生活主题

反映中国式现代化和当代中国人民的美好生活，表现乡村、城市、职场中的亲情、友情、爱情等，展现中国人积极昂扬、向上向善的精神风貌。

3. 科技创新和科幻主题

面向世界科技前沿、面向经济主战场、面向国家重大需求、面向人民生命健康，书写我国科学研究的重大突破与科技创新的应用实践；以科幻方式探索人类和世界未来的可能性与多样性，弘扬理性思维与科学探索精神。

4. 人类命运共同体主题

书写不同国家、不同群体之间交流融通、共建共享的故事，特别是中国与世界其他国家人民的交往交流，体现人类互依共生的命运共同体关系。

5. 经典之美主题

对现有文学经典进行短剧改编，实现对经典的多样阐释和价值再现，让经典作品实现破圈传播，走入人心。

三、扶持方式

1. 资金支持

拟扶持网络文学 IP 短剧作品 50 部，其中重点选题 20 部，每部资助 5 万元；优秀选题 30 部，每部资助 2 万元。

2. 内容提升

组织专家改稿，提升作品的故事表现力、艺术感染力、价值引导力。

3. IP 支持

协调知名影视公司对优秀选题进行拍摄制作，加大作品评论推介和宣传力度，增强作品社会影响。

4. 宣传推介

协调相关播出平台，对优质项目进行流量扶持，助力好内容得到好传播。

四、申报要求

本计划面向作家和编剧征稿，每人限报 1 部。征集的作品，改编后适合移动互联网平台传播，可以是系列剧集，也可以是单本剧，有相对明确的主题和主线、较为连续和完整的故事情节。

1. 申报作品须导向正确，内容健康，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追求真善美，传达正能量。

2. 申报作品须为完结作品（小说或短剧剧本），分集明确，体现完整剧集，每部字数 2 万字左右。

3. 申报者须填写《网络文学 IP 创作扶持计划申报表》，提供作者简介、故事大纲、人物小传等内容。

4. 申报者须拥有作品完整版权，无版权纠纷，可全新创作，也可对本人完结作品进行改写改编。

五、申报方式

1. 中国作协团体会员、省级网络作协和全国重点网络文学网站联席会议成员单位为推荐单位。推荐单位接受作者申报后，进行论证和筛选，填写推荐意见并加盖公章。每个申报单

位报送的选题一般不超过 10 部。

2. 纸质版申报表、汇总表邮寄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土城路 25 号中国作家协会网络文学中心，邮政编码：100013。电子版申报表、汇总表发至邮箱：zxdsp2023@163.com。邮件主题统一为：“作品名+作者+网络文学 IP 创作扶持计划申报”。

3. 征集截止时间：2023 年 12 月 31 日。

4. 联系人及电话：网络文学中心传播处贾国梁，010-64489748。

六、作品评审及结果发布

征集完成后，专家对申报材料进行评估，以投票方式决定扶持项目，报中国作协网络文学中心审批。最终确定的扶持项目在《文艺报》、中国作家网与“网文视界”微信公众号上公布，并协调有关平台专业制作团队进行开发制作。自有版权作者和版权所属平台按照原协议规定收益分账。

附件：1.网络文学 IP 创作扶持计划申报表
2.网络文学 IP 创作扶持计划汇总表

中国作家协会网络文学中心
2023 年 9 月 26 日

